

厦门市人民政府文件

厦府〔2025〕159号

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聘任和调整 第七届厦门仲裁委员会部分委员的通知

厦门仲裁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厦门仲裁委员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聘任杨晓峰同志（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）、林合溪同志（市委台办副主任）、许俊强同志（市司法局局长）、曹征宇同志（市国资委副主任）为第七届厦门仲裁委员会委员，李本年同志、林奕田同志、李明哲同志、傅建洪同志不再担任第七届厦门仲裁委员会委员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

2025年6月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有关单位：市委政法委、金融办、台办，市司法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
审计局、国资委，厦门港口局，市工商联。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纪委监委
委机关，市委组织部。

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5年6月3日印发

